

## 给积分制入学随迁子女家长的一封信

各随迁子女家长：

为进一步完善优化积分制入学政策，我局正会同有关部门对积分制入学方案进行修订和完善。《征求意见稿》将于本月中下旬通过东莞教育网 <http://www.dgjy.net> 以及“东莞慧教育”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请有意申请 2017 年积分制入学的随迁子女家长密切留意有关信息公布。

其中，根据 2016 年积分入学方案，“**在东莞市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是积分制入学的必备条件之一。社保部门提醒各家长，“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是指参保人应依法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 5 个险种，并需在提交积分入学申请时依法参保以及正常缴纳社会保险费（最少应有 1 个月或以上缴费记录）；同时“在莞参保年限”项目的计算是指在东莞市按月缴纳的累计社会保险年限，通过补缴的年限不予计算。为此，有意申请积分制入学的家长需检查自身的社保情况是否符合规定，可提前做好申请准备。如有社保方面的问题，可咨询当地社保部门（咨询电话见附件 2）。

另外，根据 2016 年积分入学方案，“申请人父母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可以进行相应积分。各随迁子女家长可结合自身实

际，趁春节期间回户籍地办理《户籍地计划生育证明》（见附件1）。

各随迁子女家长可先登录东莞教育网“积分制入学”专栏<http://www.dgjy.net/moreInfo.aspx?menuId=1616>，参阅有关信息，初步了解2016年积分制入学有关申办流程以及申请资料。最终方案以市政府审批公布为准。

附件：1.《户籍地计划生育证明》

2.各镇街社保分局电话一览表

东莞市教育局

2017年1月9日

# 附件1

<b>户 籍 地 计 划 生 育 证 明</b>						
(用于申请东莞市人才入户、积分制入学)						
<b>育 龄 人 员 情 况</b>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婚 姻 状 况	结 婚 年 月	身 份 证 号 码	户 籍 地 详 细 地 址
(夫)	男	____年__月		____年__月		
(妻)	女	____年__月		____年__月		
<b>生 育 ( 抱 养 ) 子 女 情 况</b>				<b>超 生 处 理 及 落 实 节 育 措 施 情 况 记 录</b>		
孩 次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政 策 内 / 外	超生子女____个, 应征收社会抚养费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 发出征收社会抚养费决定书; ____年____月____日, 已征收社会抚养费____元;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征收完结。 ____年____月____日, 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上环、 <input type="checkbox"/> 女结扎、 <input type="checkbox"/> 男结扎)。	
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____年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内 <input type="checkbox"/> 外		
2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____年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内 <input type="checkbox"/> 外		
3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____年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内 <input type="checkbox"/> 外		
4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____年__月	<input type="checkbox"/> 内 <input type="checkbox"/> 外		
户 籍 地 乡 镇 ( 街 道 ) 计 生 办 联 系 人 : _____				联 系 电 话 : _____		
<b>户 籍 地 证 明 意 见</b>	户 籍 地 村 ( 居 ) 委 会 ( 或 单 位 ) 意 见			户 籍 地 乡 镇 ( 街 道 ) 计 划 生 育 行 政 部 门 意 见		
	经 办 人 签 名 :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盖 章 )			经 办 人 签 名 :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盖 章 )		
<b>备 注</b>						

**说明:**

- 1、本表为我市统一格式的户籍地计划生育证明, 申请人须按要求如实填报相关内容, 并携本证明到户籍地相关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加具意见并盖公章。
- 2、如申请人户籍地另有格式, 亦可按当地格式出具计划生育证明, 但须包括以下内容:
  - (1)基本资料: 本人或夫妻双方的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户籍地址、身份证号码。
  - (2)婚姻状况: 包括“未婚”、“已婚”、“丧偶”、“离异”, 注明结婚日期。
  - (3)生育情况: 已生育子女的, 注明子女数量、各子女的出生日期和政策属性; 未生育子女的, 注明“已婚未生育子女”或“未婚未生育子女”。
  - (4)落实措施情况: 落实措施的类型和日期。
  - (5)是否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如违反计划生育政策, 注明社会抚养费征收决定书发出日期、应征金额、已征金额、征收日期、是否征收完结。
  - (6)相关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加具意见并盖公章。

附件2

各镇街社保部门咨询电话一览表

镇区	电话	镇区	电话
中堂	88116336	常平	39001633-403
望牛墩	88853758	桥头	83344191
道滘	81333365	横沥	83739023
洪梅	88842574	东坑	83887922
麻涌	88237363	企石	86663161
长安	85311396	石排	86539955
厚街	85830311	茶山	81861377
沙田虎门港	88668915-811	石碣	86300733-309
寮步	83325459	高步	81301833
大岭山	81600887	莞城	22385219
大朗	83318989	万江	22771211
黄江	83368477	东城	22312310
樟木头	87712241	南城	86225466
清溪	87899678	石龙	86184573
塘厦	87917133	虎门	82889912
凤岗	87563663	松山湖	22892128
谢岗	87633238	市局	22330733